



七角楼房

QI JIAO LOU FANG

〔美〕霍桑 著

王誉公 王祖哲 译

漓江出版社





QI JIAO LOU FANG

七角楼房

〔美〕霍 桑 著

王誉公 王祖哲 译

漓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七角楼房/(美)霍桑(Hawthorne,N.)著;王誉公等译.

桂林:漓江出版社,2001.4

ISBN 7-5407-2687-3

I. 七… II. (1)霍…(2)王… III. 长篇小说 美国 近代 IV. 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7296 号

七角楼房

(美)霍桑 著

王誉公 王祖哲 译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159-1 号)

邮政编码:54100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玉林正泰彩印包装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8.5 插页 2 字数 237 千字

2001 年 4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3000 册

ISBN 7-5407-2687-3/I·1617

定价:11.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调换

纳撒尼尔·霍桑

纳撒尼尔·霍桑(Nathaniel Hawthorne, 1804~1864)是美国19世纪著名小说家,对西方小说艺术的发展产生过积极影响,他的《红字》和《七角楼房》被公认为世界经典名著,使他成为美国文学中一盏永不熄灭的明灯。

—

纳撒尼尔·霍桑1804年7月4日生于马萨诸塞州的塞勒姆市。他出生在一个古老的新英格兰家庭。他祖上于1630年跟随约翰·温斯洛普总督一起移居美洲新大陆。在美国早期历史上,他家族中出过两位显赫一时的人物。一是威廉·霍桑,他曾残酷地迫害过教友会教徒;一是威廉的儿子约翰·霍桑,他是1692年审判塞勒姆巫师案件的三法官之一。纳撒尼尔的父亲和祖父都做过海船船长。1808年,他父亲在一次远洋航行中丧生,当时他只有四岁。从此以后,家道败落,他与姐姐伊丽莎白和妹妹玛丽亚不得不随母亲寄居在舅父曼宁家。

霍桑的童年是在塞勒姆外祖父家度过的。他从小就喜爱文学,专心读书,如班扬的《天路历程》和斯宾塞的《仙后》。他14岁那年继承外祖父田产,全家迁居缅因州的雷蒙德市,他尽情享受了那里的自然风光。1819年,他进塞缪尔·阿切尔学校读书。1821年,他去缅因州

的波多音学院学习。在这四年的学校生活中，他结识了后来成为著名诗人的亨利·华兹渥斯·朗费罗和后来成为美国总统的富兰克林·皮尔斯。1825年毕业后，他重返塞勒姆老家闭门修养，认真研习文学创作，度过了12年的半隐逸生活。1828年，他匿名出版了有关大学生活的长篇小说《范肖》。1828年10月，到新哈芬等地旅游。从1830年开始，他不断在报刊上发表小品和故事。1837年，他出版了短篇小说集《重述的故事》。

伊丽莎白·皮博迪是著名的超验主义者，她酷爱霍桑的短篇小说，帮助他结束了长达12年之久的“隐居”生活而进入了波士顿的社交界。1838年，通过伊丽莎白的介绍，他认识了索菲娅·皮博迪小姐，并与爱默生和梭罗等时常来往。1839年，他在波士顿海关做计量员，与索菲娅小姐订婚。1841年4月，他加入了布鲁克农场，个人投资一千五百美元，在农场上工作和生活了六个月。1842年，他第二卷《重述的故事》（增订本）出版以后，受到爱伦·坡的高度赞扬。

1842年7月9日，霍桑与索菲娅结婚，住在康考特的“旧宅”，与爱默生、梭罗和玛格丽特·富勒等为邻。他们有三个孩子，其中两个就诞生在这里。1846年，他又出版了一本故事集《古屋青苔》。从1846年到1849年，他任塞勒姆港务监督。其间，他写作了举世闻名的“传奇小说”《红字》。此书于1850年出版以后，轰动全国，获得高度赞扬。同年，霍桑迁居莱纳克斯市的“红房子”，正巧与赫尔曼·麦尔维尔为邻居，两位文学大师从此结下了深厚的友谊。在这里，霍桑写作出版了他的另一部名著《七角楼房》；而麦尔维尔则写作出版了“题献给霍桑”的《白鲸》。1852年，霍桑出版了以他在布鲁克农场生活为背景的《福谷传奇》。

1852年，霍桑还为富兰克林·皮尔斯参加总统竞选写了一本传记。1853年，他被皮尔斯总统委任为美国驻利物浦领事。此后他们一家在欧洲旅居了七年（1853~1859）之久。1857年，他住在罗马和佛罗伦萨等地；1859年，他住在英国莱德卡市。从1858年到1859年，

他访问了意大利。1860年,他以罗马为背景创作出版了他最后一部“传奇小说”《云石牧神》。1863年,他出版了一本有关英国见闻的散文集《我们的老家》。1864年4月10日,他获悉好友蒂克纳病故以后,心情十分沉重,他的健康开始衰退。富兰克林·皮尔斯约他一起到新罕布夏的白山旅游、疗养,谁知途中病情加重,于5月19日在普利茅斯逝世。

二

纳撒尼尔·霍桑称他的《红字》、《七角楼房》、《福谷传奇》和《云石牧神》等四部长篇小说为“传奇”,以示与一般小说的不同。他的传奇小说除了具有浪漫主义文学的一般特征(如冒险行为、英雄人物、离奇背景和神秘事物等)以外,还有他自己的特殊贡献。他试图探讨一些揭示“人的心灵真理”的严肃课题(如“恶”及其表现形式和后果)。第二,他喜欢以那些“距离人们通常行走的大道稍远一点”的地方为小说的背景。第三,他选择一些来自实际生活又具有作者丰富想象的人物为他的小说人物。自然,霍桑铺陈背景和塑造人物的过程是“真实”与“虚构”巧妙结合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他主要运用了他所说的“气氛媒介”法。这是一种通过光线的强弱轻重来丰富画面色调的方法——在创作中,他选用阳光(或月光、火光和灯光)这一“气氛媒介”,然后让这种媒介(阳光)笼罩他要描写的事物,这样其结果则大不一样了,如《红字》绞刑架下的“三个不同”的镜头。

《红字》(The Scarlet Letter):

《红字》的主题是通奸。但书中没有具体提及小说人物的犯罪过程,就连字母“A”的象征意义也是推断出来的。霍桑惟一关心的问题,则是这一罪行的后果——对三个主要人物,海丝特·普林、阿瑟·迪明斯代尔和罗杰·赤羚沃斯所产生的影响。这一犯罪过程使海

丝特和阿瑟牧师在受罪、悔罪和赎罪期间逐渐获得了高贵人格，罗杰医生则因蓄意复仇而终于转变为一个极端残忍的人——一个恶魔。

故事发生在美国殖民地时代清教极盛的波士顿。在它那古老监狱的大门前，一群熙熙攘攘的清教徒站立四周，围观海丝特走出监狱被押送到绞刑台去的情景。海丝特站在高台上，怀抱一个婴儿。正是由于这个孩子的不幸降生，海丝特才被关进了监牢，并要她终身佩戴红字“A”，以示惩罚。当海丝特来到清教徒面前的时候，年轻的牧师迪姆斯代尔便催促她公布她怀中婴儿生身父亲的真实姓名！海丝特却全不顾众人的辱骂和威逼，拒不回答这个问题。于是她又被送回到监狱之中。这件事以后，海丝特病了。一个名叫罗杰·赤羚沃斯的医生来看她。这个医生就是海丝特所背弃了的丈夫。他发誓，一定要找出海丝特的情人，并要海丝特保证永不暴露他的真实身份。这时，海丝特内心恐慌，精神高度紧张。

海丝特从监狱里释放出来以后，隐居在市郊一座茅屋里，全凭自己一手精巧的针线活艰难度日。在善良的阿瑟·迪姆斯代尔牧师的帮助下，她女儿珍珠才最终确定由她抚养。不久，阿瑟牧师也病了，他的健康急剧恶化。在同事们的劝告下，他接受了罗杰·赤羚沃斯医生的护理。赤羚沃斯非常狡诈，他暗中探测迪姆斯代尔的痛苦根源，进而窥视其心底隐秘。他根本无意治病，而是在千方百计地摧残和折磨这个青年牧师。

阿瑟牧师反复进行自我谴责，赢得了广大教徒的热诚爱戴和称颂。由于听众不理解他讲话的真实含义，便格外赞扬了这个牧师勇于自我批判的高尚行为。其实，他内心十分痛苦。一天晚上，他独自一人走上绞刑台，站在海丝特曾经被迫站过的地方。恰巧这时海丝特和珍珠也走来了，他便叫她们上台同他站在一起。深夜一片漆黑，只有在一道“A”字形曳光掠过太空的时候，他们才发现罗杰医生就站立在台下。罗杰装出一副关心病人的样子，安慰阿瑟牧师说，他的这一行动是平日用功过度造成的。他把牧师领回了家。

海丝特发现阿瑟牧师这种悲惨处境以后，便主动去找正在树林子里采集草药的罗杰·赤羚沃斯，要求取消她的誓约，公开他的真实身份。罗杰医生答应了她的请求，但拒绝停止他对阿瑟牧师的折磨。海丝特设法在树林里见到了阿瑟牧师，把罗杰医生的真实面目告诉了他——罗杰是她法定的丈夫。阿瑟大吃一惊。她便趁机建议，他们尽快带上珍珠远走他乡，彻底离开这个“文明”城市而到荒无人烟的地区去谋生。这时，当海丝特将胸前那个可憎的A字解下扔掉的时候，珍珠则指着她的前怀郑重其事地把她责备了一番。阿瑟牧师对亲生女儿有无限的爱，但他的爱抚也遭到了粗鲁的拒绝——一家人的团聚就这样结束了。

海丝特和阿瑟牧师计划乘船逃走。一个船员告诉她说，罗杰医生也预订了同一条船的船票。他们准备出发的前一天正是选举日。在这一天，阿瑟牧师宣讲了他从事圣职以来最为精彩的布道。当游行的队伍来到市场中心的时候，阿瑟·迪明斯代尔变成了欢声雷动的群众所一致注目的对象。他全然不顾广大民众所给予他的崇高荣誉，当他走到正站立在绞刑台前的海丝特和珍珠面前的时候，他毅然停下脚步，亲自把她们母女俩领上台，公开宣布他就是珍珠的生身父亲。他还袒露胸脯，向人们展示他前怀里的烙印——红字“A”。罗杰·赤羚沃斯极力拦阻，但只是枉费心神而已。

有些虔诚的清教徒总想为阿瑟·迪明斯代尔牧师辩护，说他在海丝特怀抱里死去这件事只能表明，他们当中最伟大最优秀的人物也有罪，也是罪人；但实际上，他是圣洁的，清白无辜的。他们还说，阿瑟牧师的胸脯跟新生婴儿的一样洁白干净，一点污痕也没有。另外一些人则说，阿瑟牧师胸前只有一个红斑，但这不能说明什么问题。不过，大多数人相信红字“A”在他怀里曾经出现过的说法。阿瑟·迪明斯代尔死后，罗杰·赤羚沃斯突然失去了他追逐和报复的对象，身体便随之垮了。不久，他也死去了。他把相当多的一份财产留给了小珍珠。海丝特和她女儿此后离开了波士顿。

许多年以后，海丝特·普林又回来了，而且重又住进她原来那座茅草房子。其间，海丝特经常收到远方来信，人们根据这些带有纹章的信件推断她的女儿珍珠已经在英国结婚成家了。海丝特·普林死后，安葬在阿瑟·迪明斯代尔坟墓的旁边。

《红字》主要描写了一个通奸故事对小说人物阿瑟·迪明斯代尔牧师与海丝特·普林(两个罪人)、珍珠(他们的女儿)和罗杰·普林(化名为赤羚沃斯，海丝特的丈夫)所产生的种种影响。另外，《红字》还阐明了善与恶，尤其是感情与理智的矛盾关系；个人与社会的对立；相互抵触的道德观念的斗争；清教徒及其社会的冷酷和残忍。

《红字》中的主要人物也反映了作品思想内容的复杂性。海丝特知错认错，被认为是一个圣人，有时又被说成是一个浮士德式的女性而成了全书充满矛盾的核心人物——她感情丰富又善于克制自我；她被社会唾弃又忠诚为它服务；她自知有罪又死不悔改，始终如一地关心爱护自己的情人。另外一个争论不休的人物是阿瑟·迪明斯代尔牧师。多数评论家认为他是虚伪的、缺乏责任感的，但对他的结局仍然争论不休，有的称颂他，有的诅咒他，有的则认为霍桑让他死在海丝特的怀抱里，实际上是挽救了他——他终于公开认罪，并以牺牲个人躯体来拯救个人的灵魂。人们对珍珠的评论也多有分歧——她是一个真实而又虚幻的人物，是一个小精灵式的人物，或是一个讽喻性的人物等。不管怎么说，珍珠是天真的、可爱的、清白无辜的。她在小说中的作用是极为重要的，也可以说是关键性的——她是父母犯罪的产物，而她又使自己的双亲超脱了罪恶。如果说，珍珠是个善良的天使，那么赤羚沃斯则是一个凶神恶煞。当然，他原来也有不少优点，如勤奋、安闲、乐善好施和体恤旁人。但在他妻子犯罪以后，他的恶念占了上风，他一心为复仇，直到把阿瑟牧师置之死地。他可以犯错误，娶一个并不爱他的年轻妻子，并把她一人留在新大陆的家中；但他绝不允许别人犯错误，也绝不宽恕曾经伤害过他的人。更不可原谅的是，他本人是个医生，居然利用职业之便加害阿瑟牧师。更

有趣的是，他在道德上的堕落反而促成了其他人物在精神上的升华。

霍桑跟爱伦·坡、麦尔维尔和惠特曼一样是美国文学中的象征主义大师。霍桑象征手法在《红字》中的运用是开创性的。小说最主要的象征是“红字”，珍珠则是这个字母的化身，一个活生生的红字。她的作用不仅象征着海丝特与阿瑟牧师的结合，而且她是这个象征符号的具体评说者——她本人表明了“红字”的真正含义。对阿瑟牧师来说，这个象征超越了常规，而转变为他心理状态的反映，成为他胸部上的一个印记。他最初没有勇气承认自己的过失，也不敢相信他的行为有一定的道理。所以他陷入了痛苦的深渊。赤羚沃斯在发现了阿瑟牧师的心病以后，自己也走上了同样的道路，染上了一种心病。他的心理扭曲了，他的外貌也随着发生了变化，从一个学者转变为一个恶魔。《红字》中的其他象征也是寓意深长的，监狱、绞刑架和断头台代表着清教社会 and 法律的残酷，而印第安人、海员、野玫瑰和野外森林则代表着人类社会之外的自由世界。

《七角楼房》(The House of the Seven Gables):

《七角楼房》是一部并不逊于《红字》的传奇小说。与《红字》相比，它的人物更加生动活泼，它的爱情故事更加美妙真实，它的背景更富有生活气息。作者首先叙述了17世纪美国两个塞勒姆人(品钦和毛尔)的斗争故事，然后便集中描写19世纪他们子孙后代(品钦法官和克利福德等)的生活遭遇，逐步揭示了品钦上校的贪心和罪行给他一代代后人所造成的恶果。霍桑在《红字》中提出了“谁是真正的罪人”这样一个问题；而在这部小说里，他则警告自己的同胞“不要忘记自己的过去”。霍桑为人刚正，善恶分明，对无辜受害者深表同情，而对那些自负、自私、财迷心窍和厚颜无耻的大人物品钦上校和品钦法官则深恶痛绝。

在一座古老的“有着七个尖顶的房子”里，住着海璞紫波·品钦小姐。她收入微薄，不得不把一侧厢房租赁给一个名叫霍尔格雷夫的

摄影师。房子的建造者是品钦上校，一个颇有权势又心狠手辣的清教徒。他强行霸占了马修·毛尔的土地，在上面盖起了这座房子。另外，他还利用17世纪90年代的巫术案件陷害毛尔一家，将他诬告为巫师而处以死刑。马修·毛尔死前，诅咒品钦说：“上帝会要你喝血的。”毛尔的儿子是这座七角楼房的建筑师，而房子落成以后灾殃连连发生，就在大家庆贺乔迁之喜的那天，品钦上校便暴卒在室内一把大橡木椅子上。他很像是被血哽噎而死的——他衬衣的前胸全被鲜血染红了。医生们诊断说，他死于中风，但当地民众则立即想到了马修·毛尔那可怕的诅咒。

品钦上校生前曾忙着办理缅因州一带的一份地产。他死后，没有人知道地契的下落，也没有明确谁将继承这份财产。后来又一个品钦在上校毙命的同一把橡木椅子上突然丧生。他死时，一个手指头正指着他的侄子克利福德。他的另外一个侄子贾弗里（与死者同名）便断言，这是他叔父对克利福德的指控，并以此证明他就是杀人凶手而将他监禁了30年之久。而贾弗里则继承了他叔父的全部家业。

小说开始的时候，品钦家族只有四个活着的人——品钦法官，也就是贾弗里，一个流氓恶棍；海璞紫波，老处女，法官的堂姊妹；克利福德，海璞紫波的亲兄弟；菲比，海璞紫波的远房堂姊妹。海璞紫波小姐在家里开了一个小卖部，挣钱糊口。但她认为自己是个贵族，害怕跟公众打交道，所以商店开张那天，生意很不兴隆。正巧，她的一个堂妹妹菲比·品钦从乡下来探望她。菲比年轻漂亮，而且富有管理经验，于是小商店一下就被她搞活了。不久，海璞紫波的弟弟克利福德·品钦监禁期满，释放回家来了。他看起来已经是一个衰颓而疯癫的老人了。他没有朋友，也没有熟人，只喜欢跟年轻美丽的菲比在一起。偶尔也跟邻居温纳大伯聊几句。一天，当游行的人群路过他家门口时，他吓得几乎从楼上窗口跳出去。菲比和蔼可亲，她跟海璞紫波和克利福德相处得十分融洽，并打算同他们长期住下去。同时，她跟房客霍尔格雷夫也成了亲密朋友。

品钦法官有心事，想找克利福德交谈，但克利福德极为害怕他这个见利忘义的堂兄弟。一天，品钦法官亲自登门拜访，要克利福德出来见他，企图从他口中探听他祖先那份财产证书的存放地点。海璞紫波小姐上楼去找克利福德，当她找不到她弟弟而赶紧回来向法官做解释的时候，发现她那个狼心狗肺的堂兄弟已经僵死在从前品钦上校暴卒时所坐的同一把橡木椅子上了，他身边壁炉上方正挂着品钦上校的遗像。一惊之下，她与弟弟便乘火车逃走了。许多天以后，品钦法官的尸体才被霍尔格雷夫发现，他又把这件事传给了刚从乡下回来的菲比，并向她吐露了自己的爱情。经过官方验证，品钦法官纯属中风自然死亡，而他叔父贾弗里·品钦也死于同一种病。

《七角楼房》以喜剧收场。品钦一家三口，海璞紫波、克利福德和菲比，继承了法官的遗产，正准备向他乡间的宅院搬迁。这时霍尔格雷夫宣布，他是马修·毛尔和托马斯·毛尔的后人，而且只有他知道品钦上校所遗地契的下落——他走到品钦上校画像跟前，按了一下附近的弹簧，画像随即跌落地上，而地契就在画像后面的壁橱里找到了。不久，菲比·品钦与霍尔格雷夫缔结良缘，从此品钦与毛尔两户便合为一家了，自然毛尔对品钦的诅咒也随之结束了。

在《七角楼房》里，有五个主要人物——海璞紫波·品钦、克利福德·品钦、菲比·品钦、贾弗里·品钦和霍尔格雷夫。海璞紫波小姐已经是60岁的人了。她身体虚弱，有两条瘦长的胳膊。她长得并不丑，只是她那高度近视的眼睛在她前额上增添了许多皱纹，好似在不停地皱眉头。她在这座千疮百孔的七角楼房里，踮着脚摸来摸去。她两手颤抖，经常失落东西。她多年以来，总是穿着那件退色的绸袍，她现在没有钱买新衣服。但是，她有一颗博大的爱心。许多年以来，她每天早上总是走到梳妆台前，打开抽屉，拿出一个英俊青年的肖像看一下，然后小心翼翼地放回去。这是她同胞兄弟克利福德的相片。克利福德是一个清白无辜的老实人，被堂兄弟陷害而苦苦蹲了30年监狱。他刑满释放回家以后，海璞紫波对他非常关心，专心护理，希望他

尽早恢复健康。海璞紫波是古老富有的品钦家族的象征，她很不容易适应当前一贫如洗的家庭现状。她是一个悲剧式的人物，在穷困之中她惟一拥有的就是对亲人无限的爱。

克利福德是海璞紫波惟一的亲兄弟。作者对他的过去介绍不多。当他悄悄地出现在这座摇摇欲坠的破旧的楼房中以后，才逐渐被读者所认识。他个子高，头发灰白，面部表情微弱恍惚，好似立刻就要消失，但转瞬间又慢慢恢复了，有如火上晃动的火苗。他已经是一个消瘦、衰颓和忧伤的老人了，他拒不接受海璞紫波对他的关心和爱怜，所以只有菲比才能使他摆脱孩子一般的幼稚行为。克利福德的不幸遭遇反映了品钦法官的惨无人道以及美国文明的虚伪和罪恶。

菲比·品钦来探望海璞紫波的时候，也不过17岁。她祖上由于娶了一个无家业的妻子而脱离了品钦家族，长期从事农业劳动。菲比是一个非常漂亮的女孩子，她身心健康，生气勃勃，活泼开朗，十分可爱，而且对人温柔、体贴、顺从和恭敬。当她住进七角楼房后不久，海璞紫波便发现她成了自家厨房和花园里的一个兴高采烈而不知疲倦的工人，是她小店中一个优秀的售货员。她和克利福德都非常喜爱这个农村姑娘。菲比在七角楼房逗留期间多与霍尔格雷夫交谈。她文化程度并不高，然而她的言语行动却表明她有一颗纯洁真诚的心。

贾弗里·品钦矮胖个子，经常穿戴黑衣帽，而且总是拿一根顶端镀金以象征他身价地位的手杖。他第一次出场，是在海璞紫波的小商店里：他对菲比表现得分外殷勤，并想以吻菲比表示他的善意和挚爱。菲比很机灵，主动后退让这位法官扑了一个空，使他感到十分羞恼。在他稍微镇静以后，又开始恭维菲比——说她在陌生人面前拘谨一些是完全必要的。从外表上端详，品钦法官是一个有德之人，一个善良、宽宏和英明的人。当然，也就是这一切使他成为一个富翁、政治家、法官、虔诚的教徒和热心为社会服务的公民。实际上恰恰相反，他其实是一个头顶长疮而脚后跟流脓的大坏蛋。他权欲熏心，财迷心窍，是惯耍阴谋诡计以坑国害民的衣冠禽兽！他是品钦家族中自负与

贪婪的象征。他衣冠楚楚，却是一具散发着臭气的死尸。他居然利用他叔父之死，陷害本家兄弟，把他指控为杀人犯而被监禁了30年之久。在小店里，他对菲比低声下气，笑容可掬；但当他来到海璆紫波家要见克利福德而遭到拒绝的时候，他则怒目圆睁，声色俱厉，“冷酷、残暴、专横，像一团终日不散的乌云”。但坏人难得好报，他一坐上那把祖传橡木椅子，便一命呜呼了。于是他两手一撒，他的财（全部家产）和权（未来的总督）便一齐飞走了。

霍尔格雷夫22岁，一个徒步旅行的新英格兰人。他从事过各种各样的工作，现在是一个艺术家，或说是美国早期的摄影师。他的政见是激进的，尖锐批评过财富、传统和从前的高压政策。他头脑冷静，勤于思考，很少感情用事，客观地对待海璆紫波和克利福德一家的衰落和崩溃。他熟悉催眠术，证明他与七角楼房的过去有一定关系。其实，他就是毛尔家族的后裔，但他跟自己的祖辈大不一样。他也有权欲，但这种权欲受着道德、同情和正派等高尚观念的制约。当他在花园里与菲比交谈时，他把艾丽斯·品钦之死的悲惨故事读给她听。他承认，她的死是毛尔诅咒造成的。他也不由自主地用符咒迷惑菲比，但他没有让那符咒将她困扰得太久。后来，霍尔格雷夫与菲比真诚相爱而结为终身伴侣——这不仅仅是感情的结合，也是思想的统一。

在霍桑的《红字》中，红字（红色字母）是主要象征。在《七角楼房》中，七角楼房是主要象征。它把小说人物、故事情节和作品内容有机地结合在一起了。“七角楼房”也可以看做是小说的一个重要角色，它的象征作用远远超过了海璆紫波、克利福德和菲比等其他人物形象的作用。在第一章开始一页，作者介绍了这座古老住宅的某些跟人相似的特征，并在章末作了清清楚楚的说明：

这里目睹了人类各种各样如此多的经历——遭受过如此多的劫难，当然也曾有过快活的事情——所以它的木屋架像潮润的心脏一样开始渗水了。这房子本身就像人的一

个大心脏，它有它自己的生命，充满了深沉和忧伤的回忆。

后来，霍桑进一步阐明了七角楼房的象征意义：当菲比打算暂时离开这座“心事重重的老房子”的时候，她发现这里的每一件东西与她的心情都是一致的，它们也有一颗温情脉脉的心。显然，七角楼房是“地牢”（一颗心脏）的象征。它禁锢着每一个居住者的思想感情。在小说最后当恶贯满盈的贾弗里·品钦倒毙在地的时候，一个意大利艺人为这座楼房演奏了欢快甜美的乐曲：“这座阴沉、凄凉、空荡荡而孤零零地躺着一具僵尸的旧楼房，是许多心灵的象征，它们被迫聆听那周围传来的欢腾世界的演奏及其回声。”

总之，这座古老的楼房目睹了人世变迁的全过程，在这一切功过是非当中，最令人触目惊心的事情是“邪恶”——人的自私与贪婪将许许多多美好的东西毁掉了。

三

纳撒尼尔·霍桑的文学成就不但表现在他的《红字》、《七角楼房》、《福谷传奇》和《云石牧神》等长篇小说上，而且表现在像《拉帕西尼医生的女儿》、《胎记》、《我的亲戚，莫里奈克斯少校》、《伊桑·布兰德》和《年轻的布朗先生》等一系列短篇故事上。霍桑的短篇小说立意新颖，风格优雅，以其传奇性、寓意性和道德性而闻名世界。爱伦·坡在评论他于1842年出版的《重述的故事》的时候，说霍桑“在各个方面都有独创性”，还说霍桑的短篇小说进入了“艺术的最高境界”。总之，霍桑的短篇小说跟他的《红字》和《七角楼房》一样重要，使他永远立于美国第一流小说家的行列。

《拉帕西尼医生的女儿》(Rappaccini's Daughter):

这个故事选自《古屋青苔》(1842)，它说明人类智力的极端发展

往往牺牲了道德，而反常的人自己则感到痛苦欲绝的孤独。同时，它也表达了霍桑本人对科学的怀疑态度。

拉帕西尼是意大利巴都亚大学的著名医生。在一种狂热欲望的支配下，他在进行一种花毒药用价值的实验。他将自己亲生女儿用作实验品，让她在一个与世隔绝的世界里长大，使她终于习惯了一种娇艳而有剧毒的花卉，并从中获得免疫力。她本人是个非凡的女子，如花似玉，光彩夺目；心地善良，温柔可爱。由于她长期生活在充满毒气的花园里，所以她的呼吸对虫蛾和蝴蝶已经具有了强大的杀伤力。

一个从意大利南部新来的大学生，乔万尼·古斯康梯，住进了花园隔壁楼上一个房间里。他年轻，英俊。当他第一眼看到拉帕西尼医生的女儿比尔垂丝以后，便立即坠入了情网，天天跟她在花园里幽会。巴都亚大学的另一个医生，彼埃缙·巴格里奥尼知道这件事情以后，曾侧面劝过他，要他警惕比尔垂丝小姐和她父亲拉帕西尼医生。但他已经疯狂地爱上了她，什么话也听不进耳朵里去了。于是他也成了拉帕西尼医生科学实验的对象了。一天，他为比尔垂丝小姐买了一束花。但不多时，他便亲眼看着那些鲜艳的花朵在自己手中凋谢了。

古斯康梯见到比尔垂丝以后，把她严厉地责备了一番。比尔垂丝被误解了，她将自己同他来往的目的如实讲了出来：“我一心一意地爱你，希望跟你相处一些日子之后，让你离去，而只将你的形象留在我心中。”在巴格里奥尼医生的劝说、催促下，这对青年恋人决定同饮一种解毒药水。比尔垂丝坚持她第一个用药，而要古斯康梯看一下效果。当拉帕西尼医生走来为一对情人喜结良缘而道贺的时候，他那身体有毒而灵魂圣洁的女儿意外地倒在他怀中死去了。这时，那个提供解毒药水的医生巴格里奥尼则幸灾乐祸地指出了拉帕西尼科学实验的惨痛教训：“这就是你那实验的结局！”

《胎记》(The Birthmark)：

《胎记》这个短篇小说，指出了对生活的单纯科学态度只会毁灭

人的天性。任何人都没有权力要求“十全十美”，否则，必定导致一场悲剧。同样，在现实生活中，我们对人对事也不应该吹毛求疵，求全责备；不然，会自寻烦恼而遗恨无穷。

艾尔墨先生是一个负有盛名的科学家。他热爱他那年轻漂亮的妻子乔治雅娜，他也迷恋于他的科学。乔治雅娜长颈削肩，杏脸桃腮，实在妩媚动人，只是在她的左颊上隐约有个手掌模样的胎记。艾尔墨先生认为，这是不完美的标志，便设法说服妻子让他除掉它。

艾尔墨先生同仆人一起试用了各种各样的方法，包括巫术，终于将乔治雅娜脸上那点瑕疵清除干净了，谁知她那生命之火也随之熄灭了。当艾尔墨在为自己的成功骄傲而欣喜若狂的瞬间，他那纯洁善良的妻子对他说：“你目标远大，行为高尚，也正因为你有这样一种高贵和神圣的感情，你才抛弃了尘世所能赐予你的最美好的东西，不要后悔呀。”

艾尔墨是好心办坏事！

《年轻的布朗先生》(Young Goodman Brown)：

这个短篇小说的主题思想是：“一个人丧失了信念后的悲剧。”布朗先生在大森林中的经历——圣人与罪人、好人与坏人同流合污这一事实，使他对人类社会失去了信心。他认为“恶”是绝对的、普遍存在的，而不相信人的本性是善良的，大多数人是好的，社会总的来说是在不断发展和进步的。同时，作者也批评了布朗对待人生与社会的这种片面有害的观点。人不能管中窥豹，只见一时有点歪风邪气，便怀疑一切而抛弃了自己的远大理想。

从布朗先生的姓名来看，他是个普通农民，是塞拉姆村上的一个清教徒。他不顾年轻妻子费思的劝阻，一定要去参加夜半在森林里举行的巫师宴会。他上路便感到十分内疚。一进树林，他便遇到了一个中年人，一个乔装打扮过的魔鬼。当布朗逐渐发现，他村上许多受人尊敬的男女跟他一样来到了林中以后，他大为震惊，万般苦恼。这